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2020年1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40亿元向数码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数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18,8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7,978.80万元为数码科技提供委托贷款。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9,553.68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关于新北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XYZH/2020JNA80001号)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3,211.89万元(含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14:00在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北洋”)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完成发行，根据募集资金计划，筹集8.37亿元用于自助智能零售终端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因募投项目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码科技”)为实施主体，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规划，公司计划分别以增资和委托贷款的形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40亿元向数码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数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18,8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7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面值87,7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7,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用评级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7,211,981.1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59,788,018.86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12月18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2月19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34010002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自助智能零售终端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83,700.00	83,7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	4,000.00
	合计	87,700.00	87,700.00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数码科技进行增资的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40亿元对数码科技进行增资。经综合考虑数码科技所在行业的发展前景、未来的成长性、资产质量、最近一年经营中的财务数据等多方面因素，增资价格拟定为5.00元/每出资额，共增加注册资本8,8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数码科技注册资本将由1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8,800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上述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数码科技为实施主体的募投项目。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增资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名称：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
4、法定代表人：姜廷先
5、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6、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5日
7、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机电一体化产品、计算机外部设备及附件、热转印碳带、半导体元器件、光纤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与技术咨

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构件的生产、加工、包装；机电设备的销售与租赁；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数码科技100%的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940,133,858.82元，负债总额为389,752,835.39元，净资产为550,381,023.43元。2019年上半年实现收入388,040,955.21元，净利润39,515,165.3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募投项目投资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本次拟实施的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增资完成后，将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推进，并使数码科技的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进一步提高，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中相关条款，公司及数码科技、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对公司及数码科技、保荐机构和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本次增资款项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及数码科技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数码科技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规划，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4.40亿元向数码科技增资，增

资完成后，数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18,800万元。公司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二)监事会意见
此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40亿元向数码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数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18,800万元。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新北洋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1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此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40亿元向数码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数码科技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18,800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

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此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7,978.80万元为数码科技提供委托贷款。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委托贷款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委托贷款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入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9,553.68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关于新北洋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XYZH/2020JNA80001号)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促进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东兴证券关于新北洋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271
转债代码：110031
转股代码：19003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转债简称：航天转债
转股简称：航天转股

编号：2020-003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本次航天转债转股的金额为92,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689股，占航天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923,400,000股)的比例为0.00039955%，占2015年度利润分配后股份总额(1,846,808,734股)的比例为0.00019977%。

公司尚未转股的天信转债金额为2,399,002,000元，占航天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584%，占航天转债回售后流通总量的99.97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航天信息”)公开发行《航天可转债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航天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9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人民币24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2,400万张(240万手)。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5]279号文同意，公司24亿元可转债公司债券于2015年6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航天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31”。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航天转债自2015年12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航天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86.61元/股。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航天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6年5月31日起由原来的86.61元/股调整为43.05元/股；于2017年5月26日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航天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5月26日起由43.05元/股调整为42.80元/股；于2018年6月28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航天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6月28日起由42.80元/股调整为42.38元/股；于2019年6月21日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航天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6月21日起由42.38元/股调整为41.94元/股。2019年12月25

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航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修正后转股价格为21.79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本次航天转债转股期间为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期期间内航天转债转股的金额为92,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689股，占航天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923,400,000股)的比例为0.00039955%，占2015年度利润分配后股份总额(1,846,808,734股)的比例为0.00019977%。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3,933股，占航天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923,400,000股)的比例为0.00151%，占2015年度利润分配后股份总额(1,846,808,734股)的比例为0.00075%。

(二)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2,399,002,000元，占航天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584%，占航天转债回售后流通总量的99.970%。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2019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19年12月31日)
有限条件流通股	9,719,940	-	9,719,940
无限条件流通股	1,852,797,571	3,689	1,852,801,260
总股本	1,862,517,511	3,689	1,862,521,200

四、其他
联系电话：董监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薛璐璐
电话：010-88896053
传真：010-88896055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271
转债代码：110031
转股代码：19003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转债简称：航天转债
转股简称：航天转股

编号：2020-004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航天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售代码：100941

回售简称：航天回售

回售价格：100.86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回售期：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月15日，回售期间可转债停止转股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0年1月20日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本次回售价格为100.86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但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

的107%(含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航天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第二次向广大“航天转债(110031)”(以下简称“航天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97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发行总额为2,4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6年的可转换债券。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以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07%(含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5年6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自2015年12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86.61元/股。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份)、配股或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调整转股价格为41.94元/股。2019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航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修正后转股价格为21.79元/股。

二、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可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进行附加回售。

(二)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3日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并进行了会议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洪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

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注册资本分为等额人民币，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21,0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议案》。公司子公司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集团”)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概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平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青工路655号
注册资本：2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3月21日

经营范围：影视策划、电影制作、从事数码影像、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影院院房工程施工、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筑机电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音响系统设备、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展览展示服务、舞台制作设计、电器设备、电子设备、低压成套设备开发销售、影院座椅、播放服务器设备、玩具、液压成套设备(除特种设备)的设计、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恒润集团是文旅主题项目高端装备及系统一体化服务提供商，专注于沉浸式游乐设备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一直深耕于高端沉浸式游乐设备系统行业，应用场景丰富，主要面向主题乐园、旅游景区、科普场馆、政府办公机构及其他商业场所，主要产品包括飞碟球幕、轨道骑乘、影院剧场等室内外高科技互动体验设备。

2. 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出资额	比例
1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18,906.40	90.03%
2	合肥泽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	3.81%
3	安徽省中安海外技术引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6.50	3.65%
4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94.50	0.45%
5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00	0.90%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春阳自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60	1.16%
	合计	21,000	100%

3. 主要财务数据
恒润集团截至2019年8月31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合计101,091.84万元，所有者权益54,823.84万元，资产总计155,915.68万元。

二、改制方案
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公司名称变更

为“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相关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恒润集团(由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所(2020)专审字GD-001号”审计报告)中核定的审计基准(2019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值为人民币54,823,842,861元，按1:0.3830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即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1,000万元，共计21,000万股；净资产扣除股本21,000万元外，溢价33,823,842,861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由恒润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0日在主管